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26日紧急停牌，并于2016年12月27日起连续停牌。公司已披露了相关停牌公告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3）、《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7）及《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1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该重大事项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并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确认该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0日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，即2016年12月26日开市起，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各项工作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《草案》）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